

最后的采女里

□ 刘俊民

周末出行,过了东城,导航上看见个彩女村,便临时绕了个弯。这是许昌最古老的村落吧。原来叫采女里,得名于汉末烈女荀采。

《后汉书》记载,荀采是颍川颍阴人,父亲是位至司空的荀爽。她聪慧而有才艺,17岁嫁与南阳阴瑜,19岁生一女,其后丈夫亡故。

荀爽不忍女儿孀居终老,恰逢同郡的郭奕死了妻子,便订下了婚约。他明知女儿不愿再醮,遂诈称病重,将其召回颍川。

荀采回到娘家,被逼上婚车,抓起刀子要自杀。荀爽命人夺去刀子,叮嘱严密防范。

荀采到了郭家,无奈地说:“我本要与阴瑜同穴而死,家里却订下这桩婚事。不能遂愿,怎么办呢?”

洞房花烛夜,她命人点起四盏明亮的油灯,盛装未除,与郭奕聊了个通宵。

第二天早上,荀采走出洞房,命人打水要洗浴。

支开侍女后,她用粉在门扉上写道:“尸还阴。”“阴”字尚未写完,便解下衣带自缢。

众人察觉有变,已经晚了。

荀爽没有将女儿还给阴家,而是葬在了故乡。

荀家祖莹在市区八龙路北端。荀采是女儿,人不了祖莹,只能遥相守望。

荀采墓旁的村子,遂以“采女”命名,明清时叫作“采女里”。

“采女”,不知何时写作了“彩女”。

二

穿过一道砖瓦树起的屏障,就到了彩女村。举目所见,遍是砖砾。偶有几堵残墙,兀然高耸。

我沿着一条小道,顺着残垣前行。蓦地,面前跳出一只小狗,一副要战斗的样子,闪转腾挪,始终挡在我的前面。

附近有位老汉,身边停辆三轮车。

老人自称姓朱,已随家人搬离,房子尚未挪空,过来办些杂事儿。

他说,彩女是个自然村,原有五个村民小组,归属邓庄社区。搬迁房建成后会统一安排入住,再也不会再有彩女村了。

我问:“彩女村啥来历?”

他说:“老一辈儿说,有一个女的,飘飘彩到了这儿。”

“飘飘彩?”

“古代不是兴抛绣球招亲吗?飘飘彩也一样。站在戏台上,把彩带一扔,顺风飘起来,谁抢到了就嫁给了谁。”

他说,彩女有点丑,命苦。彩带飘到了这里,但没人愿意娶她,只好一个人过日子。老了,死了,就埋在了这里。

不远处,一个拆掉一角的宅院里,一位刘姓老太太暂时居住着。她在建筑垃圾中清理出一片空地,种上了蔬菜,还养着两只鸡。

请她讲一讲“彩女”的故事,她先强调说:“我们这儿叫彩女村。带彩的彩!”

如果不到彩女村,这新异的故事,我无论如何想象不来。“新异”,只是有别于书本,彩女村人祖祖辈辈就这么转述的。

是否真有这样的可能,荀采在这里孤独终老?

一切无从印证。据记录,彩女村东北隅原有彩女冢一座,“文革”中遭破坏,出土有铜镜、五铢钱等物品,已不知飘落何方。

如果当时进行科学的发掘,或许可以确认墓主人的年龄、身份吧。老人对彩女冢没什么印象,但一再建议我看一株老槐,说有几百年了。

一脚深一脚浅登上一堆砖砾,我来到一株古槐旁。

树不高,已中空。枯皮老干,倔强地展示着入冬的几从残叶。

三

荀采的故事,被村里人忘记了,改写了。荀采的坟墓,已经没有踪影了。

如今,彩女村的人也要搬走了。这是最后的彩女村,最后的采女里了。终有一日,遍地瓦砾会被清除一空,新的楼宇将拔地而起。

沧海桑田,顺其自然。

只是,目睹采女里的消散,有必要为这两个千年前的故事,这个故事的几千年作个小结。

在《后汉书》的记录里,荀采之死是悲剧。她痴情于亡夫,又有女儿牵挂,其情可悯。而荀爽为女儿寻找余生幸福,虽有些武断,初衷可谅。

到了明清时期,封建礼教演化到最为烦琐、最为固执、最为绝情的阶段,荀采遂成家喻户晓的烈女典范。她的死亡,成了一面高扬的悲壮的旗帜。

明代著名散文家归有光,曾撰《书里泾张氏妾事》一文,介绍一张

氏妇女的事迹:夫死,夫弟逼嫁,遂缢死。

归有光议论道,张氏之死,情节与荀采相同。荀采为颍川名士之女,是为义理而死。张氏作为乡间妇人能做到这一点,难能可贵。

“命也!妇不死于贼,邂逅迫胁,与遇者何以异?”倭人侵境时,许多妇人为了名声而死。张氏虽未死于倭寇,遇到夫弟逼嫁,不和遇到贼人是一样的吗?

名声大于一切,张氏只能一死。这是归有光的逻辑。

康熙《台湾县志》记载一个叫郭益娘的妇人,18岁出嫁,尚未生育,丈夫溺海而亡。郭氏对亲族曰:“夫死,义不独存,愿从夫地下。”她拒绝一切劝谕,整衣梳妆,自缢而亡。

人们把她的死称为“从容就义”。官署赐匾表彰:“烈同荀采”。

明代黄凤翔《傅烈妇苏氏传》,叙述了“礼教吃人”最疯狂的一面。

苏氏生于诗书之家,纲常名教高于一切。丈夫死后,婆婆劝她收养个继子,苏氏道:“我一个弱女子,难以把他抚养大。我能做的,是追随丈夫于地下。”

苏氏为嗣子备足了衣物,又向婆婆永辞:“我绝食多日,了无生趣。留一日则多一日痛苦,希望您能垂怜。”

“姑哽咽不能语,亦不忍逆烈妇意。诘旦,烈妇更衣拜祖庙夫灵,阖门理尺帛自经。颜色怡然如生。内外宗姻观者人人泣下,时年十有九。”

苏氏的自杀,是在娘家、婆家亲人默许中进行的!为了所谓的名节,众人纵容了一个19岁生命的飘零。

知情者,甚至包括了苏氏的父亲。

作者道:荀爽是汉代高士,竟因家庭私爱违背礼义,硬要女儿改嫁。苏烈女父亲当然也深爱女儿,但不耽于言语小爱,以女儿的名声为重。正因上下无人阻挠,烈女才会“了无牵挂,从容矢志,如归其天”。

反过来理解,在这样的氛围中,苏氏不死,也对不起大家的期望。

《儒林外史·王氏女惨然殉夫》一节,读书人王玉辉盼着女儿殉死,羡慕女儿殉死,在女儿死后连呼:“死得好!死得好!”

如此情节,绝非小说家言,而是无数女儿命运的写照。

康熙《祥符县志》统计,该县历史上死于名节的女人中,未嫁而死的有15人;骂贼而死的有95人;像荀采一样含悲殉夫的,有106人。“云雾翳翳,映照图籍。”

这样的数据,仅仅采自一个中原小县。偌大神州,自愿非自愿失去生命的女人,不知凡几。

四

“采女村”为何成了“彩女村”?烈女荀采为何成了尴尬的丑女?

我似乎明白了其中原因:乡亲们早已舍弃了那有违人情的伦理,孤独终老,也胜过祭坛之上的崇高。一段历史,无论如何沉重,都应该留存真相。

荀采文化的发展史,影响如此之广,代价如此之重,应该系于典册,永以为戒。

愿彩女村的乡亲,早日乔迁新居。



总第一四〇九期

金上



围巾

□ 潘新日

我老婆说,围巾不仅能御寒,还是点缀。

我不信,早上起来戴了一条多年前的毛线围巾上班,上电梯的时候,竟引来好多人异样的眼光。好多眼光射过来,我好生不自在。

快嘴的前台也窃窃地笑,问我为何带着这么一个古董上班。我一时无语,顺势去掉了脖子上的毛线围巾,仿佛去掉了了一身的累赘,轻松地踱到办公室里。

围巾当然是用来保暖的,可现在的人更多地看重式样和颜色。过去老婆一针一线织的毛线围巾,如今却不能戴了。这是哪门子道理?

单位搞业务培训开班典礼,聘请我为讲师,现场给每人发了一条红围巾。大家都戴,喜庆、好看,一片祥和。

讲话的功夫,女孩子把红围巾做成了披肩,披在一朵红花身上,屋里的风景就变了。立刻,枯燥的教学成了魔幻的课堂,好多人,都沉浸在美好里。

吃饭的时候,客人们都戴了围巾,各式各样的,都是街上流行的,唯独没有我老婆用毛线织的那种。大家似在审视一件古董,盯着我看。

我心里明白,他们是在怀疑我的审美。都啥年代了,还戴这种粗陋、臃肿的围巾。

还是一位领导会说话,他说我戴的围巾,在他年轻的时候可流行了,这一眨眼的工夫,竟老了,围巾也不知道放到哪里去了,还夸我心细,能把围巾保留到现在。

他这么一说,我也真的内心一热,感激爱人的细心和节俭。

看了一下周围的人,别说,围巾还真真是这些成功男人的标配。出门在外,一个个佩戴着的,不是这个品牌的围巾,就是那个品牌的围巾。它们在每个人的胸前飘着,无形之中增加了自信、干练和气质,也更显得很有文化,有修养。

不过,我老是固执地认为,这种围巾只是一种搭配,或者说是一种点缀,对于佩戴者来说,真正御寒的作用不大。不像我这围巾,戴在脖子上,实在太暖和了。

临出门的时候,他们都把围巾挂在脖子上,然后,穿上大衣,把围巾斜倚在领口,猛一看,就像是西装的领口,也能挡点风。而我却能很任性地把围巾在脖子上缠上几圈,直到盖住我的脸,堆在我的眼睛下面,风一点都钻不进来。

看演出的时候,正好有个节目需要围巾,可那个二人转演员搞笑得很,拽了一节卫生纸挂在脖子上,不仔细看,还真的以为他戴的是条白围巾。可想而知,这条纸围巾就成了笑点,被他的女搭档一边拽着,一边调侃,引得大家哄堂大笑。

电视里的男主角,特别是民国的戏,出场都是戴着礼帽,穿着风衣,脖子上挂着围巾的。这种装扮,几乎是约定俗成,那种潇洒劲儿,代表着一个时代的风尚。

有段时间,女孩子也是流行戴围巾的,都是很贵的,羊绒的料子,软乎乎,但很快就被纱巾取代,据说,那东西又轻又暖,和衣服也好搭配,照相也好看。

再戴着围巾进办公室,好多人还是不好好意地笑着。我问他们笑什么,那个俊俏的前台站起来小声地说,你戴的围巾是红色的,那是女式的。

我自嘲地看了看自己的围巾,心想,管他男式女式,只要挡风,我不管那么多……

藏在细节里的善意

□ 项伟

看到或经历过这样几件事。

第一件是关于医生与患者的。某地三甲医院的血管科,一个得了肿瘤的老者在向医生咨询治疗方案。老人已经80多岁了,手术治疗恐怕扛不住,吃药又不知效果如何,一家人纠结不已。医生看完病历和片子后,突然冒出一句话来:“你不用看了,你的时间已经不够了!”正当这家人张大嘴巴的时候,医生笑了,接着解释道:“这个肿瘤长得慢,它就是一点一点地长,长到需要干预的时候,也要10至20年。等您老100岁时,它才3厘米多点呢。所以说,是留给肿瘤的时间不够了!您现在该咋玩就咋玩,乐乐呵呵地,熬死它!每年拍片复查一下就得了。”家属听到这么说,都笑了,老人也笑呵呵地拍了拍医生的手:“活不了100多岁,90岁就不行了,借教授吉言啊!这就放心了!”听到老人这么说,大伙儿又是一阵欢笑。这是一个医者,对于患者的善意。善意,有时只需几句贴心话而已。

第二件是关于陌生人的。某地一条隧道的出口是段上坡路,一位老人拉着平板车在努力爬坡,车上是堆得小山似的废纸盒。老人弓着身子,拉得很吃力,几乎是一步一步地往前挪。平板车后面,排起了长长的车队,有些司机等得不耐烦了,催促的喇叭声此起彼伏。这时跟在老人后头的第二辆轿车突然停了下来,一个年轻人打开车门,小跑来到平板车后面,帮着推了起来。有了年轻人的助力,平板车很快就上到了坡顶。然后是老人表示

感谢,年轻人挥手离开,车流随即恢复如前。这是一个年轻人,对一个素不相识的老人的善意。善意,有时只需搭把手而已。

第三件是关于小动物的。有一次坐朋友夫妇的车,去某地办事。车子经过一段湿滑路的时候,天色已经擦黑,两边的稻田里蛙声如雷,车灯照着的路面,赫然出现大片的田蛙,密密麻麻,像是在扎堆聚会。朋友摁了几下喇叭,田蛙受了惊吓,开始四散跳开,但也有些待在原地不走的,不知是胆大还是木讷。我思忖着朋友是会继续摁喇叭还是直接碾过去的时候,朋友的妻子示意停车。正纳闷儿呢,只见她拿着从后备箱里取出的扫把,来到车前,开始驱赶那些不相识的田蛙。就这样,她在前面赶着,我们开车亦步亦趋地跟着,一段百十来米的乡间小道,足足走了七八分钟。看着她挥动扫把赶蛙的样子,不知怎的,心头觉着热乎乎的。这或许是人类对于小生命的善意。善意,并不都是虚的,有时也可以很具体。

我们从小就被教导要“与人为善”,古人也说“勿以善小而不为”。善念或许与生俱来,但我们往往不善于或羞于表达善意,常常是有善念,而无善行,善意总藏在心里。善意需要表达,才能被人接收到。它不该只停留在书本上、心里,也不见得要慷慨激昂、惊天动地,它其实可以很琐碎、很具体,比如几句暖心的话语,捎带着搭把手,还有力所能及的动作。你所释放的善意,总会让人受益,总有一天,这些善意会以某一种方式,回馈于你。

北风

□ 王晓阳

不知什么时候故乡的山野来了一群群野子它们神出鬼没

喜欢在草间反复练习奔跑 捕捉 虚杀

咬掉最后一根枯叶再高高抛起

又重重地踩在脚下

发出嘶吼它们扑打着天空 河流和村庄

还闯进城市敲打窗子 行人和公交车

在缝隙间制造冷遇把冬天的威严一寸寸抬高



汝河唱晚 吕超峰摄

你还欠我一场电影哩

□ 胡正彬

刘涛想请杨梅看一场电影。想了很久了,准确地说,是从大一一直想到大四,眼看都快毕业了,刘涛还是没好意思说出口。

请人看一场电影有这么难吗?是不认识理还是刘涛太穷,买不起两张电影票?都不是。

刘涛跟杨梅是大学同学,那可不是一般的认识,是熟知。刘涛确实很穷,但两张电影票还是买得起的,不光是两张电影票,外加两包瓜子也没问题。

说这话的时候,是20世纪80年代末,那时候,刘涛每月的生活费还不到30块钱,不过,电影票也不贵,一张1块钱,瓜子也不贵,有1块钱1包的,也有5毛钱1包的。

第一次请女同学看电影,当然要买1块钱1包的,刘涛虽然穷,但不抠。

那个年代,一个男生单独请一个女生看一场电影,可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,那就意味着,你很喜欢这个女生,你想跟她谈恋爱。如果女生答应了你,那就是答应跟你在一起了;如果女生拒绝了你,你就当场失恋了。

刘涛太爱杨梅了,不是一般的爱,是痛彻心扉的爱,是低到尘埃里的爱,是想得到却又怕失去的爱。如果刘涛不说不出口,这事理论

上还有一些希望;如果刘涛说出口又被杨梅拒绝了,这几乎是刘涛生命中不能承受之重了。

所以刘涛才这么优柔寡断。眼看就要毕业了,再不表达,恐怕这最后一线的希望也要破灭了。

或许是真情感动了上天,机会终于来了。

刘涛跟杨梅共同选修了一门叫作《晶体管》的课程,因为选修课,考试要求就不太严,考前,老师给同学们出了100道复习题,明说了:就在这里选20道题考。

考前,老师还来作了一次辅导,杨梅还拿着课本请教了老师几个问题。老师走后,刘涛对杨梅说:第31题,一定会考。

杨梅表示怀疑:你怎么知道的?你又不是老师。

刘涛自信地说:你问老师这道题时,我从老师的眼里发现了异样的光。

杨梅笑了:你是光学家?刘涛说:光学家不敢当,这点心理学知识我还是有的。敢不敢跟我打赌?

杨梅说:赌什么?刘涛说:要是考到这道题,你请我看一场电影;要是没有,我请你看一场电影。

杨梅说:一言为定。

打完赌,刘涛很得意:自己真是太聪明了,这岂不是一举两得

嘛!不管谁赢,都要有人请一场电影。

遗憾的是,没考这一题。那就该刘涛请客了。

走出考场,刘涛追上杨梅,很抱歉地说:对不起,那道题没考。

刘涛想引出杨梅的话:那你还不请客。

可杨梅没说那句话,而是说:你的心理学水平还很差啊!

刘涛的心忽然凉透了:人家这是故意岔开话题了。

也没敢提看电影的事,直到毕业,两人谁都没提。

7月1日离校,杨梅和刘涛坐的同一趟火车,淮南到蚌埠。到了蚌埠,两人就要分手了,刘涛要去陕西,杨梅要去苏州。

火车离开淮南的时候,除了刘涛,满车厢的人都哭了,刘涛哭不出来,刘涛心里苦。

快到蚌埠的时候,刘涛忽然想起来:杨梅,你还没有在我的毕业纪念册上留言哩!

杨梅说:是吗?这么重要的事,我怎么就疏忽哩,赶紧拿出来,给你补签一个。

刘涛拿出了纪念册,郑重地递给了杨梅。

杨梅想都没想,工工整整写下了一行字:你还欠我一场电影哩!

刘涛哇的一声哭了出来:你怎么不早说啊!